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胡先林先生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1月19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长胡先林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个人工作安排的需要，公司董事长胡先林先生申请辞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以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胡先林先生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工作。胡先林先生任职期间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胡先林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生效。胡先林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运作和公司的经营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将按相关规定尽快完成增补非独立董事、董事长的选举工作，在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将共同推举一名董事负责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公司及董事会对胡先林先生担任上述职务期间为公司的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